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7025高雄市三民區同盟二路217號

承辦單位：客家事務委員會文教發展組

承辦人：林欣怡

電話：073165666#66

傳真：073165366

電子信箱：shineep33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客委教字第11300762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影本、認證日程表及簡章 (54364860_11300762600A0C_ATTCH5. pdf、54364860_11300762600A0C_ATTCH6. pdf、54364860_11300762600A0C_ATTCH1. pdf、54364860_11300762600A0C_ATTCH2. pdf、54364860_11300762600A0C_ATTCH3. pdf、54364860_11300762600A0C_ATTCH4. pdf)

主旨：為鼓勵各機關學校員工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有關推行客語相關激勵措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2月15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1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訂於113年9月7日(星期六)及9月15日(星期日)辦理2梯次全國認證，另於113年1月至12月(9月份除外)每月擇一考區辦理多梯次認證；
「113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於113年3月23日(星期六)及10月5日(星期六)舉行；「113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訂於113年10月5日(星期六)舉行。為鼓勵機關學



校員工踴躍參與認證，例假日參加認證者給予補休半日，本府112年1月10日高市府人考字第11230035700號函示在案。

三、另通過客語能力各級認證者，依「客家委員會獎勵客語績優公教人員作業要點」規定，通過客語初級認證，嘉獎一次、客語中級認證，嘉獎二次、客語中高級認證以上，記功一次。

四、檢附113年度各級認證日程表、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及第1次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各1份；另本年度高級認證書寫測驗題型內容已有調整(如附件4)，各級認證相關資訊可至客語能力認證網站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查詢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

副本：



市長 陳其邁